

政府原本建構電子化政府之美意，因此大打折扣。隨著國際化及數位公民興起等主客觀環境變化，透過電子化政府服務創造資訊科技公共價值（Public Value of IT,PVIT），已成為我國政府服務創新及提升國家競爭力不可或缺的要件。但政府所提供之資料如未作即時性的更新，以及事先考量使用流量問題，將會降低民眾使用網路平台的滿意度，不利於電子化政府的優化。本席要求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相關網站所屬機關，應定時巡查並更新資料，以及評估擴大網站服務所佔之使用流量，以方便民眾獲得正確資訊與使用便利性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政府官方網站資料並未適時更新，如行政院「年金制度改革」的勞保費率資料，於今年元月 1 號已作重新調整，但網站上的資料仍是去年施行的措施，如此將會誤導民眾對於現行勞保費率的認知。
- 二、政府機關提供之網路服務，如內政部「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服務網」，在 2012 年 10 月 17 日上線，在開站後不到 5 分鐘就湧入近三千名訪客人次，導致網路大塞車，民眾與房仲業者紛紛抱怨就算登入，搜尋速度仍然緩慢。
- 三、我國現今邁入第四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，目標是為「服務無疆界 全民好生活」，但各機關所提供之資料有誤，以及網路服務功能效果不彰，將影響電子治理成效，故相關單位應進行檢討，以利全民有感。

（十六）本院林委員鴻池，針對電信業者，因合約期限到期後，並未主動告知消費者，諸多租約優惠方案也會隨即取消，如消費者未仔細留意，將會造成多繳費用後引起消費爭端。現今合約規定期限兩年內的優惠中，民眾因上網吃到飽專案 8 折，或學生校園優惠專案等誘因，選擇加入或新申辦電信業者門號，但在合約到期之時，必須「自行」申請取消，電信業者並不會「主動」告知。雖然合約當中有提及，當合約終止時，優惠也隨即取消，但在這漫長合約中，民眾往往會遺忘。本席要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消費者保護委員會，應與電信業者研議溝通，將取消優惠通知列入合約中或其他提醒機制，以確保消費者權益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除了上網與通話合約優惠取消爭議外，有些電信業者曾出現申辦新門號，免費送 2 個月來電答鈴，但如果沒自行取消答鈴，第 3 個月開始收錢，消費者則因不熟悉規則而導致增加額外費用支出。
- 二、依消費者保護法第 3 條規定：「政府為達成本法目的，應實施下列措施，並應就與下列事項有關之法規及其執行情形，定期檢討、協調、改進之：……二、防止商品或服務損害消費者之生命、身體、健康、財產或其他權益」故政府相關機關應針對合約到期之消費者權益，與電信業者進行檢討。
- 三、民眾因廣告文宣或契約中的條文，經錯誤的解讀或認知，引起諸多消費糾紛。手機為目前最多人使用的科技產品之一，其合約中優惠專案的中止規則，影響普羅大眾權益最深，業者應對消費者作詳細解釋及提醒機制，避免民眾因遺忘或錯誤認知，導致消費糾紛產生。

（十七）本院林委員鴻池，針對影響授粉昆蟲生命的新菸鹼類殺蟲劑農藥，可尼丁（clothianidin）、益達胺（imidacloprid）、賽速安（thiamethoxam）這 3 種化學藥劑，我國對其限制的劑量、噴灑停用週期等，與 OECD 國家如歐盟所制定的標準相較下，我國的管制較為寬鬆。此外，根據農委會調查，台灣每公頃土地農藥使用量為全球平均的 5 倍之多，平均每公頃土地就使用了 11.5 公斤的農藥。若使用上述三種農藥，除了導致蔬菜水果農藥超標之外，更有可能毒害授粉昆蟲如蜜蜂，影響整個生態鏈運作。本席要求農委會相關部門應對歐盟提案進用的 3 種農藥，研議劑量、噴灑週期，甚至是禁用等措施，以確保台灣農藥的永續發展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EFSA 提出的報告中 3 種農藥對蜜蜂產生滅亡的影響，並表示這些授粉昆蟲每年為歐洲農業帶來至少 220 億歐元的利益，歐盟境內 84% 的作物需要昆蟲來為其授粉，故提案選擇禁用等措施來因應。
- 二、這三種農藥在我國限制為每公頃可尼丁 60 公斤、益達胺 0.8-1 公斤、賽速安 0.1-0.3 公斤，雖有明訂規範，但如上述農委會之調查，可能有超標之疑，此外對噴灑停止時間最高也只有採收前 21 天，恐怕對農作物及授粉昆蟲造成長期不良影響，此外它們被禁止使用於歐盟境內的玉米、油菜、向日葵等作物，禁用期至少 2 年。
- 三、為了台灣農業永續發展，政府相關單位應參考 OECD 國家之經驗，重新調整對農藥管制，以確保整個生態環境的平衡。